

財團法人雲林同鄉文教基金會 函

會址：雲林縣麥寮鄉麥津村中山路 318 號
台北會館：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8 號 3 樓之 6
聯繫電話：(02) 2981-8833 分機 25、傳真：(02) 2984- 8833
承辦人：郭芳君、E-mail：yunlintcef@yahoo.com.tw
網址：<http://www.yunlinfcef.org.tw/>

受文者：台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06 月 08 日
發文字號：雲鄉文教基金會吉字第 1120012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如說明六

主旨：本會辦理「2023 第二屆【雲之鄉】——全國雲林籍仟萬冠名獎績優、清寒子女獎助學金」助學活動，謹請 鈞局/處惠予協助公告訊息並核轉各級學校(國中、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在學學生(註：112 學年度升二年級生)暨各區公所/社教文化機構，宣傳鼓勵或推薦符合條件資格且極需獎助之雲林籍鄉親子弟報名申請，至鈞公誼，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會七屆第五次董監事、顧問聯席會議決議辦理。

十九、本會於民國 91 年 11 月 24 日創會成立，以推動文教工作，嘉惠鄉親子弟為宗旨，迄今 20 年多以來，多仰賴早年離鄉背井旅外打拼、事業成就衣錦榮歸之鄉賢，抱持「遊子歸鄉」的心，犧牲奉獻、出錢出力，先後於 2004、2005、2009、2011 及 2018 辦理五屆〈雲林金篆獎〉書法交流活動，闡揚書藝國粹與協助推展文化教育，並彙編「第五屆雲林金篆獎書法比賽集」致贈雲林母縣及各縣市政府學校、圖書館推廣書法國粹，於 2007、2010、2013、2015、2017 及 2019 辦理頒發六屆〈勤樸獎〉佰萬清寒績優子女獎助學金及 2014 第一屆「雲之鄉」冠名獎學金嘉惠鄉梓，連續於 2014、2015、2016 連續三年頒發，次第籌措巨額基金，培育雲林菁英子弟及獎助鼓勵幫助雲林弱勢家境

教育局 112/06/09



1120741931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或突遭變故的學子安心求學。各項文教推廣及獎勵資助案，迄今累積挹注捐助參仟餘萬元經費基金嘉惠學子；此外，更辦理行銷雲林縣二十鄉鎮市農漁特產展銷嘉年華會，來幫助農漁民提高收益。基金會所有董、監事就是希望在自己事業工作發展有成，不忘回饋自己生長的故鄉。

- 三、這幾年因為疫情的關係，基金會減少辦理大型活動，但關懷照顧家鄉的責任使命從不停歇，對莘莘學子的關愛並不因疫情而減少或有影響，所以在2月19日(六)會議敲定，今年再次以個人認養捐助方式賡續辦理旨揭獎助活動。
- 四、本會與全國雲林同鄉會係一體兩面、相互依托、相輔相成，允為生命共同體之社團體系，籌組成立皆以團結凝聚、服務鄉親及協助提升雲林文教工作為宗旨，謹請 鈞局/處惠予協助網站訊息公告週知，核轉各級學校(國中、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在學學生(註：112學年度升二年級生)暨各區公所/社教文化機構，宣傳鼓勵或推薦符合條件資格且極需獎助之雲林籍鄉親子弟報名申請。
- 五、報名方式/須知：
 - (一)相關資訊/表格請逕至本會官網(<http://www.yunlinfcef.org.tw>)最新消息→「2023 第二屆 雲之鄉冠名獎學金」資料下載列印。
 - (二)郵寄報名：將報名表暨相關附件、佐證 資料備齊並裝訂成冊(影本應加簽『與正本相符』並蓋章)，遞送或掛號郵寄本會秘書處彙辦(會址：24141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8號3樓之6)。
 - (三)報名受理期限：自112年6月1日起至112年9月25日(星期一)截止(以郵戳為憑)，請把握時效，逾期或證件不齊者，歉難受理。
- 六、檢陳本會立案登記證書影本、2023 第二屆『雲之鄉』冠名獎學金獎助要點/辦法暨報名申請書，敬請 查收/教正。

正本：台南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轄屬學校；本會秘書處

董事長 譚量吉